

## 股 本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發行的任何股份，我們緊隨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後的已發行股本如下：

	法定股本：	港元
	2,000,000,000 股股份	20,000,000
於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 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港元
	1,000,000 股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已發行的股份	10,000
	224,000,000 股將根據資本化發行予以發行的股份	2,240,000
	<u>75,000,000</u> 股將根據股份發售發行的股份	<u>750,000</u>
合計：		
	<u>300,000,000</u> 股股份	<u>3,000,000</u>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全面行使，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發行的任何股份，我們緊隨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後的已發行股本如下：

	法定股本：	港元
	2,000,000,000 股股份	20,000,000
於股份發售完成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 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港元
	1,000,000 股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已發行的股份	10,000
	224,000,000 股將根據資本化發行予以發行的股份	2,240,000
	75,000,000 股將根據股份發售發行的股份	750,000
	<u>11,250,000</u> 股於發售量調整權獲全面行使時發行的股份	<u>112,500</u>
合計：		
	<u>311,250,000</u> 股股份	<u>3,112,500</u>

## 地位

股份發售與本招股章程所述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所有股份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權益，尤其是，可完全享有就上市日期後的記錄日期的股份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惟參與資本化發行除外。

## 資本化發行

根據我們的唯一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一日通過的決議案，在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根據股份發售而發行發售股份有所進賬的情況下，授權董事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合共2,240,000港元撥作資本，向二零一二年九月十日(或董事指定者)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按彼等各自的持股比例以面值配發及發行合共224,000,000股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惟概無股東有權獲配發或發行零碎股份)，而根據該決議案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在各方面與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股份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述條件達成後，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股份，以及作出或授出任何可能須配發及發行或處置該等股份的要約、協議或購股權，惟以此方式配發及發行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根據供股、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行使任何發售量調整權、行使任何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或股東授出的特別授權而發行者除外)的總面值不得超過以下兩項的規定所規限：

- (a) 緊隨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括根據發售量調整權發行的股份或行使任何可能根據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的股份)總面值的20%；及
- (b) 本公司根據下文「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一段所述給予董事的授權所購回的股本總面值。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將一直有效，直至下列時間為止：

- (a)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 (b) 任何適用法例或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章程細則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或

(c) 股東於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修訂或撤銷該項授權，惟以最早者為準。

有關該項一般授權的其他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我們的唯一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一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節。

###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股份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述條件達成後，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購回股份(於聯交所或就此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的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而總面值不得超過緊隨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括根據發售量調整權或根據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面值的10%。

此項授權僅涉及在聯交所或股份可能上市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獲證監會及聯交所就此認可者)進行購回，而有關購回亦須按照一切適用法例及上市規則的規定進行。創業板上市規則的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本公司購回其本身股份」一節。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將一直有效，直至下列時間為止：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 (ii) 任何適用法例或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或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修訂或撤銷該項授權，惟以最早者為準。

有關該項一般授權的其他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我們的唯一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一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節。

### 購股權計劃

我們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詳情概述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購股權計劃」一段。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未行使的購股權、認股權證、可轉換金融工具、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或可轉換為股份的類似權利。